

督查工作通报

(动态类)

濮督通〔2012〕74号

关于全国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实地考察 申报点存在问题的通报

8月11日以来,市文明办、市督查局组成4个督导组对全国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实地考察申报点进行了全面检查。检查发现,自我市全国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推进会以来,经过各级各部门的积极努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城市公共环境、公共秩序、公共卫生状况明显改善,但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现通报如下:

一、集贸市场

波头集市场:建筑简陋、设施简单,市场档次低,大部分建筑物为临时板房和半封闭棚台,属于违章建筑;缺少垃圾转运站和垃圾桶,垃圾随处可见;无排水设施,居民和水产摊位

生活污水直接排放，脏、乱、差现象严重；环境卫生条件差，尤其是生鸡屠宰不符合卫生标准；管理混乱，市场无规划，经营者多为无证经营；占道经营、车辆乱停乱放普遍。（责任单位：华龙区委、区政府）

卫河市场：管理不规范，基础设施陈旧，环境卫生差。（责任单位：市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二、商业大街

巴黎街：道路两侧门店管理不规范，门前“三包”落实不到位，店外经营问题突出，车辆乱停乱放，交通秩序差；街道两侧路面破损严重。（责任单位：市工商局、市商务局、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市政园林局、市卫生局、市爱卫办）

振兴路：车辆乱停乱放，有瓜果流动摊贩，交通拥堵现象严重。（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公安局）

三、大型商场

银座（联华店）等店外管理不到位，车辆停放不规范，地面有纸屑、垃圾和痰迹；商场内缺少咨询台和志愿服务导引站点，标识不明显；安全管理不到位，尤其是电梯上下口没有专人负责和警示标识，消防设施设置不合理、消防产品过期及消防安全通道内有杂物堆放。（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工商局、市公安局）

四、主次干道、背街小巷

古城路商业街、皇甫路商业街部分路段道路路面破损严

重，金堤路中段、卫河路南段路面坑凹不平。（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市政园林局）

人民路、开州路等部分道路没有规划停车线，存在车辆占压盲道现象，甚至部分路段无盲道，窞井盖破损。（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市政园林局、市公安局）

黄河路、振兴路等部分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果皮箱数量较少或损坏严重。（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

中原路安厦小区东侧等路段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乱堆乱放，清运不及时。（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市城管局）

五、汽车客运站

飞龙汽车站：受联华人防工程项目建设影响，该站将出站口临时改在鹏程广场，造成该通道损坏严重，路面凹凸不平，车辆出行困难。鹏程广场停车场无规划，车辆乱停乱放，管理混乱，易造成交通堵塞。（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集团、市飞龙汽车站）

信达汽车站：进出站口受市人防工程施工影响，社会车辆无法正常通行，因绕行、滞行造成经常性堵塞。（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信达汽车站）

六、社区

开发区昆吾办振兴社区、益民社区，华龙区黄河办金北社区、黄河南社区、人民办永乐社区、光明社区等社区办公条件差，办公用房面积不达标，居民活动场地小或无活动场地，缺

少便民、利民、助民服务大厅。部分小区乱张贴、乱停乱放、私拉乱拆、乱晒衣被等现象严重；楼道、绿化带存在卫生死角；尤其是黄河北社区管理混乱，脏、乱、差现象严重。（责任单位：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

七、窗口

部分行业窗口工作人员没有挂牌上岗，普遍缺少电子视频监控提示标志。市人民医院等医院公共秩序差，随地吐痰、乱丢烟头和纸屑现象普遍，病房走廊内大声喧哗现象严重，卫生间异味较重。（责任单位：市行政服务中心、市邮政局、市工商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供电公司、市公用事业局、市自来水公司、市天燃气公司、市公安局、市城区各派出所、市电信公司、市移动公司、市联通公司、市卫生局、各医疗窗口、各银行窗口）

对于上述问题，各相关责任单位务必高度重视，要按照各自分工，对照测评标准，全面细致排查，抓紧整改到位，力争在全国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中不失分、争高分。市“一创双优”活动办公室、市文明办、市督查局将不定期进行明察暗访，对工作不力、行动迟缓、整改不到位的，将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2年8月19日

本期报：市四大班子领导

送：市政府秘书长，市委、市政府副秘书长

发：各县（区）党委、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
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2 年 8 月 19 日印发

（共印 100 份）